

证券代码：002077

证券简称：大港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4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4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4 日的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4 日的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镇江经开区港南路 401 号经开大厦 11 层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1106 会议室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维波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8、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680 人，代表股份 288,268,14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6716%，其中：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1 人，代表股份 284,225,647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8.9750%。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人数 679 人，代表股份 4,042,502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966%。

9、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 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 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1.00	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287,659,649	99.7889%	474,100	0.1645%	134,400	0.0466%	0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3,434,002	84.9474%	474,100	11.7279%	134,400	3.3247%	0	0%	

上述议案获得通过，毛文明先生当选公司非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会由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律师赵小雷、杨书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为：公司本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临时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2、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5 日

